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珮琇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48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I335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萬里區萬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115975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有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學生實施「防疫假」期間，定期評量及補行評量之方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1年6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779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」第5條第1項規定略以：「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，應依第三條規定，並視學生身心發展、個別差異、文化差異及核心素養內涵，採取下列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：一、紙筆測驗及表單：……。二、實作評量：……。三、檔案評量：……。」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另依教育部111年5月10日公布之「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居家線上學習參考指引」，業針對課程、教學與評量方式，訂定彈性多元方式，惟定期評量以到校實施為主，倘學生有實施困難，學校得安排改採線上方式辦理，並與



家長充分溝通；平時評量得採前述彈性多元方式進行，並注意兼顧公平性，併予敘明。

四、爰上，基於尊重教師專業自主，且採多元評量方式，亦有助於依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，針對各領域/科目認知、技能及情意之教學目標，規劃合宜評量方式，以利了解學生學習狀況。倘學生實施「防疫假」期間致原規劃之評量方式有實施困難時，學校可依既定之行政程序（例如：成績評量輔導小組），審酌科目屬性，協調、整合同年級、同科目任課教師之意見共識，改採調整次數、其他多元方式實施，視討論方式調整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之占分比率，以資因應。

五、有關教師得彈性改採之其他多元評量方式，舉例如下供參：

- (一)線上測驗：於指定時間，依重要知識或概念性目標設定測驗題目，經確認學生係獨立作答之狀態後，線上寄發題目，由學生線上填答，再依據學生回答內容，決定其成績。
- (二)口試：對學生進行口頭問答，再依據學生回答內容，決定其成績。
- (三)專題報告：指定主題，請學生進行閱讀、觀察、實驗或調查等工作後，並於期限內繳交書面報告或進行口頭報告，再依據報告品質，決定其成績。
- (四)實作評量：指定主題，請學生以實際操作、問題解決、作品製作等方式，得以製作成數位檔案（包括文件檔案、影像檔案），再依據其成果品質，決定其成績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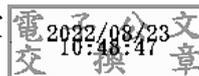
(五)其他能反映學生學習成果之適切評量方式。

六、另本局持續推動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，透過篩選測驗篩選出學習低成就學生，由學習扶助教師依據個別學生測驗結果報告，針對學生學習弱點，及早即時提供其所需學習扶助資源，協助學生完成國語文、數學及英語文等基礎學科基本學習內容之學力奠基。

七、綜上，請貴校依前揭指引辦理，並輔以學習扶助計畫，以即時提供學生必要之協助。相關評量措施，請務必於家長日宣導，並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